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对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华工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有关文件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能认真贯彻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等文件精神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

2、公司现有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，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，为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与运行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内部环境。

3、2019 年，公司能较好地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,执行情况良好，未发现违反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。

综上所述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监事签字：

李士训：_____ 刘　斐：_____ 刘　静：_____

李裕庚：_____ 陈森华：_____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六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